

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

文 件

昌州财预〔2020〕51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(第二批)支出 预算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财政局：

按照《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办法》和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（第二批）支出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【2020】66 号），现下达你县（市）抗疫特别国债资金（第二批）支出预算（项目代码：Z205110010016，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县（市）财政局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修订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通知》（财预【2020】61 号）列相应支出功能分

附件:

- 1、2020 年自治区抗疫特别国债项目情况表
- 2、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: 国库科

存档(二)

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

2020年7月30日印发

附件1:

2020年自治区抗疫特别国债项目情况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区域名称	项目基本情况			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资金	
		项目单位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	其中: 用作资本金金额
	昌吉回族自治州				15000	
(一)	玛纳斯县				3000	
1		玛纳斯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	玛纳斯县工业园区(二期)基础设施建设项目(石玛兵地融合试验区)	产业链改造升级	3000	
(二)	吉木萨尔县				2000	
2		吉木萨尔县水利局	新疆·吉木萨尔县城乡水务一体化建设项目	农林水利等其他基础设施	2000	
(三)	奇台县				5000	
3		奇台县人民医院	奇台县中心人民医院二期项目	疫情防控救治	5000	
(四)	木垒哈萨克自治县				5000	
4		木垒县人民医院	木垒县人民医院智慧医院建设项目	公共卫生	2000	
5		木垒县民生工业园区	木垒县民生工业园区标准化厂房(二期)建设项目	产业链改造升级	1000	
6		木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木垒县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	交通基础设施	2000	



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绩效目标表

(2020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		
所属专项		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直达资金		
中央主管部门		财政部	省级财政部门	自治区财政厅
省级主管部门		财政部	具体实施单位	各县市财政部门、项目建设单位
资金情况 (万元)			全年预算数(亿元)	
		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总额:	1.5亿元	
总体目标	按规定使用抗疫特别国债,支持全疆各县(市、区)基础设施建设和作为抗疫相关支出,对冲疫情对经济的下行压力。用好抗疫特别国债资金,确保资金惠企利民。严格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要求,加强对资金的日常监管和重点防控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项目数量(个)	6
			审计、督查、巡视等指出问题	0
		质量指标	工程质量合格率	100%
			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支付至受益对象	100%
			超规模、超标准、超概算项目	0%
		时效指标	抗疫特别国债资金支付率	100%
			按时开工率	100%
	效益满意度	社会效益指标	拉动投资,对冲经济下行压力	有效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促进经济可持续健康发展	长期
满意度指标	受益单位满意度指标	县市财政部门实施单位对下达资金效益的满意度	≥95%	